

* 93 年次役男兵籍調查注意事項宣導單 *

親愛的役男您好：您已屆兵籍調查年齡，兵籍調查目的是建立役男基本資料，以作為後續辦理徵兵處理的依據，在您接獲戶籍地鎮公所通知辦理兵籍調查後，請盡速上網申報(申報時間約十五分鐘左右)，如超過線上申報時間，只能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前往指定地點、臨櫃或以郵寄之方式完成申報。

請您詳讀下列事項 並且在受理方式上擇一辦理之。

壹、事項說明：

分類	說明
一、兵籍調查對象	受理對象：凡 93 年次出生之役男，依兵役法第 1 條、第 3 條、第 32 條規定均應接受兵籍調查，出境國外、在學中或就讀軍、警學校者亦同。
二、受理方式	<p>1. 網路申報 (建議採用本方式辦理)</p> <p>(1) 網路申報期間：自 111 年 10 月 5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1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5 時止，(內政部役政署開放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應於 11 月 20 日內完成兵籍調查者，請依 2 方式(指定地點辦理)以利後續徵兵處理作業。</p> <p>(2) 網路申報登入方式：內政部役政署網站首頁/主題單元/兵籍調查線上申報/彰化縣兵籍調查線上申報系統/閱讀須知及說明/登錄正確資料/完成申報(選擇線上申報者不用繳回申報表)。網址：https://www.nca.gov.tw/ris/</p> <p>(3) 網路申報資料修正： A. 於系統開放時間(111.10.5-111.11.20)內修改後送出。 *可依系統提供修改密碼(已隨申報完成 e-mail 寄送)。 *電子信箱填報錯誤致無法收到密碼，請電洽本所民政課協助修正電子信箱帳號後，再至忘記密碼選項執行相關步驟，系統即會寄送新密碼至修正後信箱。 B. 電子信箱填報錯誤或系統於下線後(111.11.30)需修改者，請持役男身分證、印章至公所臨櫃辦理。</p>
2. 指定地點	<p>(1) 未於 111.11.20 日線上報名完成，請依下列時間、地點接受兵籍調查。</p> <p>(2) 攜帶文件：申報表、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章、最高學歷證件等。</p> <p>(3) 公所民政課上午 8：30 至 11：30 里幹事協助辦理如下： 111.11.21 (一)：和北、鎮平、嘉寶、竹園、四張 111.11.22 (二)：和東、仁愛、源埤、竹營、頭前、中寮、糖友、湖內、地潭、中圍、還社、月眉、雅溝、好修 111.11.23 (三)：嘉犁、詔安、鐵山、新庄、犁盛、柑井、塗厝、和南、山犁、和西、大霞、南佃、面前</p>
3. 郵寄辦理	<p>1. 請於 111 年 10 月 5 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8 日(郵戳為憑)填妥申報表上完整資料並簽名或蓋章，郵寄和美鎮公所民政課辦理。</p> <p>2. 申報表公告於公所網站。</p>
三、有右列情形者需繳交證明文件	<p>1. 出境國外就學(含香港、澳門)</p> <p>1、93 年次役男，於役齡前(111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境就學者：附高中以上(含語言學校)學校開具之在學證明(另附中文譯本)。</p> <p>2、93 年次役男，於役齡後(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境就學者：附高中以上(含語言學校)學校開具之入學許可或在學證明(另附中文譯本)。</p> <p>2. 大陸地區就學</p> <p>1、93 年次役男，就讀經我教育部採認之大學校院及科系者， (1) 役齡前(111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境大陸者：檢附在學證明； (2) 役齡後(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境大陸者，檢附入學許可或在學證明。</p> <p>2、就讀非我教育部採認之大學校院及科系者，應提憑以下證明文件：</p>

		(1)臺商經政府核准赴大陸地區 投資證明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函影本）以及父或母在大陸地區 任職證明 （大陸臺商公司證明）。 (2)就讀當地教育主管機關立案之正式學歷學校，修習學士學位以上：檢附 入學許可 或 在學證明 。
	3. 僑民	1、 附有效期限內加蓋「僑居身分加簽」之本國護照 或僑務委員會核發之 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 ，前者使用前者因有效期較長。 2、 兼有外國國籍者另附外國護照影本 。 2、 學歷證明文件 （如： 在學證明、學生證 …等）。
	4. 刑案紀錄	附 起訴書、判決書、在監證明 …等相關證明，如在兵籍調查後發生訴訟案件，應 隨時 檢附證明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申請 因案緩徵 。
	以上證件繳納期限	1. 請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至本所民政課兵役業務單位。 或郵寄、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 2. 未繳交或證明文件未符規定者，視同未具備下列役男身分。
四、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注意事項	1. 身心障礙	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役男徵兵檢查前，役政單位會主動向社政單位比對役男身心障礙資料，若符合「身心障礙或重大傷病與體位區分標準免役體位判等對照表」規定者，得逕判免役體位，役男毋須參加徵兵檢查， 毋須繳交身心障礙證明 。
	2. 重大傷病	役男罹患病症並持有重大傷病證明者，請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所轄分區申請 效期 6 個月以上 之「重大傷病核定審查通知書」，持通知單洽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符合「身心障礙或重大傷病與體位區分標準免役體位判等對照表」規定者，得 逕判免役體位 。
五、就讀國內大學(專)辦理在學緩徵注意事項		1. 就讀國內大學或大專學歷者(或設有學籍者)： (1)請於 112 年度 3 月 31 日前 至學校(教官室/學務處)辦理 在學緩徵 。 (2)公所將於 4 月起 清查就學狀況，未辦理在學緩徵者，將接獲後通知。 2. 若因就學期間中途休、退學等因素，辦理體檢情形： (1)欲先辦理體檢者： 請執學校休、退學證明 至公所開立 徵兵檢查通知單 。 (2)不欲先辦理體檢者： 需俟學校向縣府辦理終止在學緩徵 後再通知體檢。
六、役男出境宣導		1. 屆 19 歲之男子已達法定兵役年齡，依法尚未服役者，如需出國（包括就學及觀光）應經核准；93 年次役男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欲短期觀光出境時，應於出境前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線上申請並列印核准通知單 再出境，以免造成在機場無法出國之困境。 2. 有關役齡男子出國相關規定，請洽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役政單位。

其他說明：1. 役男兵籍調查申報資料如**故意申報不實者**，應負法律責任。

2. 申報資料如經查證與事實不符，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將逕依查證結果更正。

3. 於接獲兵籍調查通知書後，戶籍有異動情形者，請依表列辦理申報或修改：

(1)尚未完成兵籍調查：於系統開放期間，可使用兵籍調查線上申報系統進行申報及修改。

(2)已完成兵籍調查資料須修改：

A. 線上申報系統完成調查-於系統開放期間，可繼續使用兵籍調查線上申報系統進行修改。

B. 實地或臨櫃完成調查-如需修改，請洽新遷入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協助辦理。

貳、線上填表說明

◎本項調查是控管役男徵兵處理四大程序（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及徵集入營）之重要調查，應依本身具備之條件及個人意願詳實填寫。

項次	名稱	內容說明(「★」標記者，為必填寫欄位，其他欄位請依實際狀況與需要加填。)	
1	姓名、出生年月日、戶籍地址：	由系統帶出。	
2 ★	通訊地址	為役男目前實際居住地。	
3	具僑民身分者	係指持有效期內之中華民國護照蓋有僑居加簽或持有效期內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者，如持有外國護照應詳填外國護照號碼及外國名字。	
4	具國外護照	如持有外國護照應詳填外國護照號碼及外國名字。	
5 ★	聯絡電話	有則填，無則填寫與行動電話相同。 前三碼請填市話區碼(如北北基為 02-xxxxxxx)， 如填寫行動電話，格式為 09xx-xxxxxx。	
6 ★	行動電話	有則填，格式為 09xxxxxxxx， 無則填寫與聯絡電話相同，格式為 02XXXXXXXX。	
7 ★	電子信箱	為寄發修改資料所需之驗證密碼，為必填寫之欄位。 電子信箱如填報錯誤致無法收到密碼，請電洽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協助修正。	
8	民間專長	具有特殊專長之職業技能者，如汽車修護、駕駛…等， 專長熟練程度區分為：6 個月以上不滿 1 年者為『初學』； 1 年以上不滿 2 年者為『半熟練』； 2 年以上不滿 3 年者為『熟練』； 滿 3 年以上者為『精通』。	
9 ★	教育程度及升學意願調查：依就學情形填寫如下		
	一.教育程度	1.畢業者：依教育程度請填 最高學歷 ，並註明學校全名、科系 如高中畢業：○○高中(校)普通科(系)及詳細填寫在學起迄年月日。 2.在學者：依教育程度請填 最高學歷 ，並註明學校全名、科系 如大學肄業：○○大學(校)電機系(科)及詳細填寫在學起迄年月日。 3.退、休學離校者：依教育程度請填 最高學歷 ，並註明離校之學校名稱、科系 如高中肄業，○○高中(校)普通科(系)及詳細填寫在學起迄年月日。	
	二.升學意願	調查狀況	徵兵處理程序
	A.就學中	畢業後不再升學	由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安排體檢
		畢業後準備繼續升學或有其他生涯規劃後升學	高中畢業後至 20 歲之年(113 年)11 月 15 日前暫不安排體檢，屆上述期限仍未經核定在學緩徵者，安排體檢。
		目前就讀國中、小，畢業(或休、退學)後即應接受徵兵檢查	因不具備報考大專資格，故畢業(或休、退學)後即由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安排體檢。
		目前就讀大學、四技或二技	於預定畢業之年上半年或就讀學校報送休、退學名冊時安排體檢。
	B.已畢業或休、退學	目前未在學亦無升學意願	由戶籍地公所安排體檢，俾儘早入營。
		有報考大專校院資格意願或有其他生涯規劃後升學	於 20 歲之年(113 年)11 月 15 日前暫不安排體檢，屆上述期限仍未經核定在學緩徵者，安排體檢。

		備註: 1.報考大專院校係指報考大學、四技、二技及二專(報考高中職及五專不適用)。 2.如升學意願變更,應主動向役政單位辦理更正,俾更新資料,通知徵兵檢查。 3.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役男,請依就學狀況勾選「畢業後準備繼續升學或有其他生涯規劃後升學」或「有報考大專校院資格意願或有其他生涯規劃後升學」。 4.國內就學起迄時間請填報 10×.09.01 至 1××.06.30。
10★	就學地區	請依就學地區及符合情形選填。
11★	教育程度、學校、科系、就學期間	
14	宗教	如佛教、道教、回教、天主教、基督教等,有則填,無則免填。
15★	健康情形	1.依實際體能狀況,如「健壯」、「瘦弱」、「良好」、「尚可」等填寫,尤其有明顯之身心障礙者,如啞、聾、智能不足、癲癇、精神疾病、心臟病變、肝功能異常及其他病變等請詳細填寫。 2.持有身心障礙或重大傷病證明者,請依實際情形勾選; 如持有身心障礙證明者請點選「其他」並註明障礙類別及等級。 3.是否有吸煙、嚼檳榔:請依實際情形勾選。 4.如目前或曾就讀「身心障礙之特殊教育班」、「特殊教育學校」或「資源班」者,請依實際情形勾選,以作為徵兵檢查之參考。
16★	徵兵處理通報人	不可填寫本人,以父、母、戶長或成年之家屬為填列對象,並填入姓名、關係及住址及相關聯絡電話。
17	方言及外國語言	方言如閩南語、客語…;外國語言如英語、日語…,上述方言及外國語言,各可同時選填兩項,並請選出精通程度,無則免填。
18	家屬資料	請填寫同戶籍所有家屬資料(如祖父母、兄弟姊妹、配偶、子女等),而役男之父母不論存歿均需填寫,餘親屬如已死亡,可免填。
19	其他	若有其他應告知事項,都可於備註欄填寫。
20	顯示完成	資料經確實填寫確認無誤後再將資料送出,資料送出後會顯示「恭喜您已經成功完成了兵籍調查線上申報……」訊息表示本次兵籍調查線上申請資料已完成,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
戶役政管家 APP 宣導		<p>手機下載「戶役政管家 App」,可獲得個人體檢時間預告、體位判定結果、抽籤結果、徵集入營時間等主動通知,也有跨縣市代辦體檢、短期出境線上申請等線上申辦服務,歡迎下載使用。</p> <p>(役政署網站首頁/App 專區下載註冊使用)</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ndroid 版</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ios 版</p> </div> </div>
<p>民政課兵役業務：</p> <p>聯繫電話：04-7560620-兵籍調查、體檢業務 253、徵集業務 252、122</p> <p>傳真電話：04-7560615</p> <p>信箱：wei2022@ems.homei-city.gov.tw</p> <p>對於您的配合不勝感激，和美鎮公所謝謝您。</p>		

參、線上填表範例

附件 2

兵籍調查 線上申報 填表範例

(紅色星號 ★為必填入選項) 申報通知

基本資料

編號： A100012345

姓名： 王小明 出生日期： 民國093年01月01日

戶籍地址： 新北市新莊區文明里001鄰縣民大道三段456號七樓

★ 通訊地址： 同從與戶籍地址

是否具僑民身分：
 非僑民 具僑民身分 (有僑民身分加蓋之本國護照(具有效期限)或有僑務委員會核發之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書)

是否具外國護照：
 無 有

★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 電子信箱：

(請注意：當線上兵籍調查申請完畢後，會主動寄發(寄碼)至此電子信箱，將來如需修改兵籍申報資料時，必須輸入密碼方可修改，故開報必須寫正確!)

民間專長

【專長熟練度區分為:6個月以上不滿1年者為初學；1年以上不滿2年者為半熟練；2年以上不滿3年者為熟練；滿3年以上者為精通。】

民間專長： 專業程度：

第二專長： 專業程度：

教育程度及升學意願調查

★ 就學狀態： 就學中 已畢業或休退學

★ 就學地區：

★ 教育程度：

★ 學校： ★ 科系：

無科系者，請填普通科(系)

★ 在學起訖日期：民國 起 - 至民國 止 (預計畢業日期)

- 【目前未在學亦無升學意願，可接受徵兵檢查，將依現行體位區分標準判定體位。】
- 【有報考大專校院資格意願或有其他生涯規劃後升學，於20歲之年11月15日前暫不接受徵兵檢查。】

宗教及健康情形

宗教：

★ 健康情形：

有其他病症或健康情形告知事項，請於其他選項內詳細填寫。

- 有抽菸 有嚼檳榔 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有重大傷病證明
- 目前或曾就讀身心障礙之特殊教育班、特殊教育學校或資源班

徵兵處理通報人

★ 通報人姓名： ★ 通報人關係：

★ 通報人電話：

★ 通報人行動電話：

★ 通報人地址： 同役男戶籍地址

請詳填村里鄰

方言及國外語言

【可依自身所學情形選擇填寫。】

語言種類	語言程度
閩南語	<input type="text" value="流利"/>
客家語	<input type="text" value="祖傳"/>

外語種類	讀	寫	說	譯
英語	<input type="text" value="流利"/>	<input type="text" value="流利"/>	<input type="text" value="祖傳"/>	<input type="text" value="流利"/>
法語	<input type="text" value="祖傳"/>	<input type="text" value="祖傳"/>	<input type="text" value="流利"/>	<input type="text" value="祖傳"/>

家屬資料

【家屬資料除了父母為系統預設之欄位，亦應填報同戶籍所有家屬資料(如祖父母、兄弟姊妹、配偶、子女等)，除父母不論存歿，均需填寫外，其餘親屬如已死亡者，可免填。】

稱謂	姓名	出生日期(民國)	職業	非同戶	歿
父	<input type="text" value="王大明"/>	<input type="text" value="056-08-12"/>	<input type="text" value="上班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text" value="林漂亮"/>	<input type="text" value="057-04-23"/>	<input type="text" value="家庭主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姐	<input type="text" value="王明美"/>	<input type="text" value="079-12-03"/>	<input type="text" value="百貨公司櫃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兄	<input type="text" value="王豆豆"/>	<input type="text" value="070-12-31"/>	<input type="text" value="公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兄	<input type="text" value="王明明"/>	<input type="text" value="070-12-31"/>	<input type="text" value="資訊工程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欄位

減少欄位

其他

【若有其他應告知事項，即可於備註欄填寫。】

備註：

送出